

# 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提示性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扫描二维码查阅公告全文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及时,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将于2024年9月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上市公告书全文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全文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网站(中证网,网址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网址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www.stcn.com;证券日报网,网址www.zqrb.cn;经济参考网,网址www.jckb.cn)披露,供投资者查阅。

科创板股票存在股价波动幅度较剧烈的风险。

(二)流通股数量较少的风险  
上市初期,因原始股东的股份锁定期为36个月或12个月,本公司发行后总股本为14,097.9615万股,其中本次新股上市初期的无限售流通股(不包括网下配售比例限售10%的限售股票)数量为2,650.2774万股,占本次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18.80%。公司上市初期流通股数量较少,存在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三)发行市盈率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但未来股价仍可能下跌的风险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为“M73研究和试验发展”。截至2024年8月20日(T-3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M73研究和试验发展”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为18.37倍。

截至2024年8月20日(T-3日),主营业务与发行人相近的可比上市公司市盈率水平具体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2023年扣非前EPS(元/股)	2023年扣非后EPS(元/股)	T-3日股票收盘价(元/股)	对应的静态市盈率-扣非前(2023A)	对应的静态市盈率-扣非后(2023A)
603259.SH	药明康德	3.2991	3.3475	39.30	11.91	11.74
300759.SZ	康龙化成	0.8958	0.8470	19.95	22.27	23.55
603127.SH	昭衍新药	0.5297	0.4504	13.86	26.17	30.77
688202.SH	美迪西	-0.2466	-0.4278	26.05	-105.64	-60.89
	均值				20.12	22.02

数据来源:Wind,数据截至2024年8月20日(T-3日)

注1:市盈率计算可能存在尾数差异,为四舍五入造成;

注2:2023年扣非前/后EPS计算口径:2023年扣除非经常

性损益前/后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T-3日(2024年8月20日)总股本。

注3:根据美迪西公告的2023年度报告,美迪西2023年度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扣非前/扣非后)亏损,因此在可比公司的2023年平均静态市盈率(扣非前/扣非后)计算中剔除。

公司本次发行价格为19.06元/股,此发行价格对应的市盈率为:

1、10.36倍(每股收益按照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2、11.55倍(每股收益按照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3、13.82倍(每股收益按照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4、15.40倍(每股收益按照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公司本次发行后摊薄的市盈率低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扣非后归母净利润对应的静态市盈率平均水平(截至2024年8月20日,T-3日),但未来仍存在公司股价下跌给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

(四)股票上市首日即可作为融资融券标的的风险  
科创板股票上市首日即可作为融资融券标的,有可能会产生一定的价格波动风险、市场风险、保证金追加风险和流动性

风险。价格波动风险是指,融资融券会加剧标的股票的价格波动;市场风险是指,投资者在将股票作为担保品进行融资时,不仅需要承担原有的股票价格变化带来的风险,还得承担新投资股票价格变化带来的风险,并支付相应的利息;保证金追加风险是指,投资者在交易过程中需要全程监控担保比率水平,以保证其不低于融资融券要求的维持保证金比例;流动性风险是指,标的股票发生剧烈价格波动时,融资融券或卖券还款、融券卖出或买券还券可能会受阻,产生较大的流动性风险。

三、联系方式  
1、发行人: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常艳

联系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郭守敬路199号106室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郭守敬路199号106室

联系人:李燕

电话:021-50801259

2、保荐人(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周杰

联系地址:上海市中山南路888号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广东路689号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电话:021-23187205、021-23187952、021-23187953、021-23187955

发行人: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9月2日

# 郑州速达工业机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公告书提示性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郑州速达工业机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速达股份”、“发行人”或“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将于2024年9月3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上市公告书全文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全文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www.cs.com.cn)、上海证券报(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www.stcn.com)、证券日报(www.zqrb.cn)、中国日报(cn.chinadaily.com.cn),供投资者查阅。

主板上市后的股票上市后的前五个交易日不设涨跌幅限制,其后涨跌幅限制为10%。公司股票上市初期存在交易价格大幅波动的风险,投资者在参与交易前,应当认真阅读有关法律、法规和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对其他可能存在的风险因素也应当有所了解和掌握,并确信自己已做好足够的风险评估与财务安排,避免因盲目炒作遭受难以承受的损失。

(二)股票上市首日即可作为融资融券标的的风险  
股票上市首日即可作为融资融券标的,有可能会产生一定的价格波动风险、市场风险、保证金追加风险和流动性风险。价格波动风险是指,融资融券会加剧标的股票的价格波动;市场风险是指,投资者在将股票作为担保品进行融资时,不仅需要承担原有的股票价格变化带来的风险,还需承担新投资股票价格变化带来的风险,并支付相应的利息;保证金追加风险是指,投资者在交易过程中需要全程监控担保比率水平,以保证其不低于融资融券要求的维持保证金比例;流动性风险是指,标的股票发生剧烈价格波动时,融资融券或卖券还款、融券卖出或买券还券可能会受阻,产生较大的流动性风险。

(三)流通股数较少的风险  
上市初期,因原始股东的股份锁定期为36个月或12个月,本次发行后公司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数量为19,000,000股,占本次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25%。公司上市初期流通股数量较少,存在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四)市盈率与同行业平均水平存在差异及本次发行有可能存在上市后跌破发行价的风险

根据中国上市公司协会发布的《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上市公司行业统计分类指引》(2023年),公司所属行业为“C43金属制品、机械和设备修理业”。由于公司所属大类行业剔除亏损及暂停上市股票后,行业内股票数量少于5只,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未计算并发布该行业的市盈率,仅发布了所属门类行业“C制造业”的行业平均市盈率,截至2024年8月20日(T-3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C制造业”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为21.17倍。因此,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208号〕),测算下列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二级市场最近一个月静态平均市盈率,得出速达股份同行业上市公司二级市场平均市盈率。

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二级市场市盈率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近一个月平均收盘价(元/股)	2023年扣非前EPS(元/股)	2023年扣非后EPS(元/股)	对应的静态市盈率-扣非前(倍)	对应的静态市盈率-扣非后(倍)
002023.SZ	海特高新	9.17	0.0632	0.0138	145.09	664.49
002353.SZ	杰瑞股份	30.43	2.3972	2.3311	12.69	13.05
000025.SZ	特力A	13.75	0.2743	0.2097	50.13	65.57
600297.SH	广汽汽车	0.78	0.0473	0.0177	16.49	44.07
603012.SH	创力集团	4.39	0.6171	0.4932	7.11	8.90
300818.SZ	耐普矿机	21.36	0.5228	0.4966	40.86	43.01
300375.SZ	鹏翎股份	4.05	0.0376	0.0250	107.71	162.00
605056.SH	威亨国际	9.48	0.2349	0.4063	40.36	23.33
301029.SZ	怡合达	18.22	0.9462	0.9367	19.26	19.45
GW.N	固安捷	6.82583	267.1819	-	25.55	-
	平均值				20.22	21.65

数据来源为Wind,数据截至2024年8月20日(GMT+8);

注1:最近一个月平均收盘价的计算口径为2024年7月21日至8月20日期间所有交易日收盘价的算术平均值;

注2:市盈率计算可能存在尾数差异,为四舍五入造成;

注3:扣非前/后静态市盈率=最近一个月平均收盘价/(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母净利润/总股本(2024年8月20日));

注4:招股说明书中列示的可比公司为海特高新、杰瑞股份、特力A、广汽汽车、创力集团、耐普矿机和鹏翎股份。与招股说明书相比,问询回复中列示的可比公司新增威亨国际、怡合达和固安捷,原因为威亨国际、怡合达和固安捷的主要业务均为工业品业的集约化一站式供应服务,组织模式和产业链位置均与发行人相似,同属于工业服务业,具备较高的可比性,其与发行人的可比情况,发行人已在审核问询回复报告(问题6)、审核中心意见落实函回复报告(问题2)等文件中进行过披露及说明;

注5:海特高新、特力A、广汽汽车、鹏翎股份和固安捷作为极值或异常值剔除,原因如下:①海特高新和鹏翎股份2023年静态市盈率偏高,故作为极值予以剔除;②特力A自2023年起,汽车销售、检测、维修及配件销售不再作为其主营业务,故作为异常值予以剔除;③广汽汽车2022年业绩亏损,2023年业绩扭亏为盈,2024年一季度扣非后归母净利润同比下降99.80%,业绩波动较大,故作为异常值予以剔除;④固安捷为美国上市公司,无扣非后净利润,相关数据按照2024年8月20日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告的人民币汇率中间价(7.1325元人民币=1美元)折算。因固安捷估值水平与A股上市公司不具备可比性,故作为异常值予以剔除。

剔除异常值和极值后,测算杰瑞股份、创力集团、耐普矿机、威亨国际、怡合达5家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二级市场最近一个月静态平均市盈率,得出速达股份同行业上市公司二级市场平均市盈率为21.55倍(截至2024年8月20日,T-3日)。

本次发行价格32.00元/股对应的发行人2023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摊薄

后市盈率为15.05倍,不超过同行业上市公司二级市场平均市盈率21.55倍(截至2024年8月20日,T-3日),但仍存在未来发行人股价下跌给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

投资者应当充分关注定价市场化蕴含的风险因素,知晓股票上市后可能跌破发行价,切实提高风险意识,强化价值投资理念,避免盲目炒作,监管机构、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均无法保证股票上市后不会跌破发行价。本次发行有可能存在上市后跌破发行价的风险。

(五)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存在一定的建设期,产生效益需要一定的时间和过程,在上述期间内,股东回报仍主要通过现有业务实现。在公司股本及所有者权益因本次公开发行股票而增加的情况下,公司的每股收益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可能在短期内出现一定幅度的下降。

(六)炒作风险

投资者应当关注主板股票交易可能触发的异常波动和严重异常波动情形,知悉严重异常波动情形可能存在非理性炒作风险并导致停牌核查,审慎参与相关股票交易。投资者应当充分关注定价市场化蕴含的风险因素,切实提高风险意识,强化价值投资理念,避免盲目炒作。

三、联系方式

(一)发行人联系地址、联系电话

发行人:郑州速达工业机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黄海路与规划工业五街交汇处路西

联系人:谢立智

电话:0371-67682221

传真:0371-86532370

(二)保荐人(主承销商)联系地址、联系电话

保荐人(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125号国信金融大厦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电话:0755-22940052

传真:0755-82133303

郑州速达工业机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9月2日



一、上市概况

(一)股票简称:速达股份

(二)股票代码:001277

(三)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7,600万股

(四)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1,900万股,本次发行全部为新股,无老股转让。

二、风险提示

本公司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该市场具有一定的投资风险。

速达股份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23年2月17日发布的《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等注册制配套规则定价,上市后适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2023年修订)》,上市后的前五个交易日不设涨跌幅限制,其后涨跌幅限制为10%。

本公司提醒投资者应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及本公司披露的风险因素,在新股上市初期切忌盲目跟风“炒新”,应当审慎决策、理性投资。具体而言,上市初期的风险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几种:

(一)涨跌幅限制放宽带来的股票交易风险

股票竞价交易设置较宽的涨跌幅限制,首次公开发行并在

## 博迈科海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603727 证券简称:博迈科 公告编号:临2024-044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1/26,由公司董事会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提议
回购方案审议通过日期	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于12月19日
预计回购金额	4,000万元-8,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用于对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数量	400.10万股
累计已回购金额占总股本比例	1.462%
累计已回购金额	4,430.12万元
实际回购的区间	8.00元/股-14.40元/股

式回购股份价格的议案),同意将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11.70元/股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17.00元/股,该价格不高于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调整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议案》的决议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的150%。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30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博迈科海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博迈科海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

公司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17.00元/股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16.85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21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一、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第3个交易日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公告如下:  
2024年8月,公司未实施回购。  
截至2024年8月31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4,091,9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达到1.462%,购买的最高价为14.40元/股,最低价为8.00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44,301,241.06元(不含交易费用,下同)。  
上述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和公司回购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回购股份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实施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博迈科海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2日

## 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2024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时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暨连续停牌的提示性公告

证券代码:688106 证券简称:金宏气体 公告编号:2024-091  
转债代码:118038 转债简称:金宏转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转债转股价格调整:适用  
因实施权益分派,本公司的相关转债转股价格如下:权益分派公告前一交易日(2024年9月9日)至权益分派实施日期间,本公司可转债将停止转股。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可转债名称	停牌日期	停牌理由	复牌日
118038	金宏转债	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	2024/9/9	转债转股价格调整	2024/9/10

●因实施权益分派,“金宏转债”相应调整转股价格,从27.12元/股调整为26.97元/股,转股价格150元(含税),不转增、不送红股,具体内容详见《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9)。

年9月6日)之前进行转股。

三、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实施时转股价格的调整  
根据《募集说明书》发行条款的相关规定,因公司派发2024年半年度现金红利,公司可转债转股价格相应进行调整。  
具体转股价格调整公式如下(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P1=P0-D;  
其中:P0为调整前转股价格,D为每股派发现金股利,P1为调整后转股价格。

由于公司本次分红为差异化分红,每股派发现金股利(D)将根据总股本摊薄调整后计算的每股现金股利,即本次差异化分红虚拟分派的现金红利。  
截至2024年8月20日,公司总股本为487,652,692股,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8,044,249股,实际参与分派的股本数为479,608,443股。  
本次差异化分红虚拟分派的现金红利=(参与分配的股本总数×实际分派的每股现金红利)-总股本=(479,608,443×0.15)-487,652,692=0.1475元/股。  
派发现金股利转股价格调整公式:P1=P0-D=27.12-0.1475=26.97元/股(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本次可转债的转股价格由27.12元/股调整为26.97元/股。  
转股价格调整实施日期为权益分派实施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  
四、其他  
投资者如需了解“金宏转债”的详细信息,请查阅公司于2023年7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联系人:证券部  
联系电话:0512-65789892  
电子邮箱:dtongqm@jinhonggroup.com  
特此公告。

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2日